

遵化市教育局文件

遵教字〔2024〕146号



遵化市教育局 关于印发《遵化市教育系统2024年度跨部门 联合随机抽查工作方案》的 通 知

各相关部门：

现将《遵化市教育系统2024年度跨部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抓紧落实。

附件：遵化市教育系统2024年度跨部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方案



遵化市教育系统2024年度跨部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方案

为进一步推进教育系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深入开展，按照《遵化市教育局2024年度跨部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计划》安排，决定组织开展2024年遵化市教育系统跨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，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抽查时间

2024年9月23日至2024年9月30日

二、抽查事项内容

全市各级各类幼儿园、中小学学校（含民办）校园安全工作落实情况；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；教师队伍建设；文艺、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；中小学国家课程教材；学校体育、美育、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；特岗教师待遇保障检查。

三、抽查对象范围及比例

（一）抽查对象范围

全市各级各类幼儿园、中小学校（含民办）。

（二）抽取比例

全市各级各类幼儿园、中小学校（含民办），抽查比例为6家。

四、抽查工作流程

1. 采取随机抽查的方式，从抽查对象名录库中确定被检查

对象。在一个工作日内完成被检查对象的对比和确认。

2. 从督查人员名录库中随机抽取督导检查人员。

3. 被检查对象和检查人员确定后，制定一校园一份检查记录表，并派发到执法检查人员。

4. 检查组在约定时间到达现场进行检查，填写检查记录表，并由被检查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确认。

5. 执法检查人员完成抽查工作后2个工作日内，将抽查结果报主管科室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周密制定计划，认真抓好落实。各参加抽查的督导检查人员要高度重视，积极筹划，精心组织，加强宣传，严格按照要求完成检查工作。

（二）统筹安排工作，确保有序开展。各参加抽查的督导检查人员要合理安排抽查工作，做好抽查的组织实施，确保抽查有序开展。

（三）统一监管服务，减轻基层负担。在抽查工作中，各参加抽查的督导检查人员要注重服务与监管相统一，检查人员在监督检查工作中要廉洁自律。同时要增强服务意识，把上门检查与上门服务有机结合起来，主动接受基层单位咨询，为基层单位解疑答惑。